

禹科技工信字〔2025〕2号

禹会区科技工信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度 第一批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 申报工作的通知

辖区企业：

根据《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 2025 年度第一批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申报评定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要求,现组织开展第一批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申报重点

申报重点领域原则上参照《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研制需求目录(2025 年)》。突出重大技术装备的两化深度融合,自主创新能力提升,节能、环保效果突出,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

二、项目申报条件和项目申报材料要求

项目申报条件和申报材料应符合《办法》的相关规定，并在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经用户初次使用的成套技术装备、单台设备或关键部件，初次使用时间以合同双方约定的交货时间和用户验收报告签订时间为准，不得重复申报。

三、申报程序及要求

1. 申报单位对照《办法》规定的条件和要求，向区科技工信局提出申请，提供申报材料，并出具对材料真实性负责的声明(签字盖章)。

2. 《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申请报告》要重点提炼产品的技术创新点；查新报告查新点要与“申请报告”中的技术创新点一致，查新时间原则上在近 1 年以内；仅提供近 3 年内与申报产品密切相关的发明专利；提供全部申报材料的汇总清单。

3. 申报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实现自主供应能力的首台套项目，还应提供：(1)申报产品与国际对标产品的性能及指标对比分析报告(以下简称分析报告)，分析报告应能够说明申报产品的综合性能和主要技术指标达到或超越国际对标产品，能够实现自主供应(国产化)，申报产品主要技术指标要经过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测试或在用户验收报告中明确说明对标对比使用情况；产品的自主供应能力须列表说明，包括关键零部件、子系统名称、生产企业、国别、市场规模及份额等明细；(2)近 3 年的发明专利(3 项以上)，且要提供对应附带专利授权书、权利要求及说明书等材料；(3)项目查新报告包含国内及国际两个查新范围；(4)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5)申报

产品销售合同对应的发票和银行付款凭证。(6)产品若经过专家鉴定会论证或有高水平专家推荐，请将鉴定会结论性意见(含专家签到表、专家联系方式)及推荐函 pdf 扫描件，一并提供。

4.区科技工信局按要求对申报的项目进行现场核查，县区要求 100%核查；并对申报的项目材料认真初审，包括申请报告书、销售合同、查新报告等材料，以及订制类装备产品的创新性等材料。请符合条件的企业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前报送有关申报材料。

5.首台套评定项目采取网上申报方式。请在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网站查询和下载有关文件，并登录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网站(<http://jx.ah.gov.cn/>)网上办事服务平台进行申报。网上申报应做到数据准确、资料齐全、扫描文件清晰，省内示范应用单位名称要与产品销售合同一致。申报材料及相关附件对应申报系统要求上传(网上申报过程中遇到的具体技术问题可致电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信息中心咨询，联系电话:0551-62871705、62871939)。

蚌埠市禹会区科技工业信息化局

2025 年 4 月 28 日

